

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
关于命名 2022 年区级现代农业园区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涉农街道办事处，区级相关部门：

根据《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办公室、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乐山市市中区现代农业园区建设考评激励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乐中委办〔2019〕41号）文件要求，经镇（涉农街道）申报、区级有关部门考评、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议、公示等程序，区政府决定命名乐山市市中区平兴茶叶现代农业园区、乐山市市中区水口蔬菜+水稻现代农业园区为 2022 年区级现代农业园区。

希望被命名的区级现代农业园区注重产业发展，不断完善园区服务体系，扩大园区规模，切实发挥园区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，促进全区现代农业快速高质量发展。

各镇、涉农街道及相关部门要加强对现代农业园区的指导，落实好各项优惠政策，整合项目资金、持续支持园区建设、实现园区增效和农民持续增收，奋力推进市中区农业高质量发展。

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
2023 年 1 月 4 日

